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四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六〇六九次会议

2009年1月16日星期五上午11时15分举行
纽约

- 主席:** 里佩尔先生 (法国)
- 成员:**
- | | |
|-------------------------|-----------|
| 奥地利 | 迈尔-哈廷先生 |
| 布基纳法索 | 蒂恩德雷贝奥果先生 |
| 中国 | 刘振民先生 |
| 哥斯达黎加 | 魏斯勒德先生 |
| 克罗地亚 | 斯克拉契奇先生 |
| 日本 | 高须先生 |
|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 达巴希先生 |
| 墨西哥 | 埃列尔先生 |
| 俄罗斯联邦 | 埃洛埃娃女士 |
| 土耳其 | 乔尔曼先生 |
| 乌干达 | 穆戈亚先生 |
|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皮尔斯女士 |
| 美利坚合众国 | 迪卡洛女士 |
| 越南 | 裴世江先生 |

议程项目

2006年11月22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06/920)

秘书长关于尼泊尔请求联合国提供援助以支持其和平进程的报告
(S/2009/1)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54A)。



上午 11 时 15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2006 年 11 月 22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06/920)

秘书长关于尼泊尔请求联合国提供援助以支持 其和平进程的报告(S/2009/1)

主席(以法语发言)：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尼泊尔代表参加对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审议，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阿查里亚先生(尼泊尔)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法语发言)：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秘书长驻尼泊尔特别代表兼联合国尼泊尔特派团团长伊恩·马丁先生发出邀请。

就这样决定。

我请马丁先生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理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摆着秘书长关于尼泊尔请求联合国提供援助以支持其和平进程的报告，即文件 S/2009/1。

在本次会议上，安全理事会将听取秘书长驻尼泊尔特别代表兼联合国尼泊尔特派团团长伊恩·马丁先生的通报。这将是马丁先生最后一次以秘书长特别代表的身份向安理会通报情况。因此，我谨代表安理会成员向他表示感谢，并告诉他，年复一年，我们是多么赞赏他领导联合国尼泊尔特派团所作的有效努力、他与安理会所进行的坦诚和直接互动、以及他对尼泊

尔和平进程的真诚承诺。我们将深深地怀念他，并祝愿他在今后的事业中一切顺利。我相信，安理会成员都赞同这些感想。

我现在请特别代表发言。

马丁先生(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感谢你所说的那些友好的话。确实，这是我第十次，也是最后一次向安理会通报联合国提供援助支持尼泊尔和平进程的情况，特别是联合国尼泊尔特派团(联尼特派团)的工作情况。虽然和平进程与政府支持联尼特派团的愿望还没有最后实现，但这是一个恰当的时机，不仅可以审议去年 11 月上次通报以来的事态发展，而且也可以对所取得的成果以及维持尼泊尔和平方面的其余挑战进行思考。

我要报告自撰写秘书长报告(S/2009/1)以来发生的各种情况，其中包括正面的和负面的情况。对于联尼特派团的任务来说最重要的是，有关方面终于就处理毛派武装人员的监督、整编和转业问题的特别委员会的组成和工作范围达成政治协议。该委员会今天在加德满都举行了首次会议，包括仍未参加执政联盟的尼泊尔大会党在内的所有四大政党均有两名代表出席，总理亲自主持了会议。安理会特别欣见这种情况发展，因为特别委员会的有效运作不仅对于联尼特派团完成任务而且对于和平进程的总体成功都至关重要。

在制宪会议的工作以及各政党合作起草新宪法方面也取得了进展。在较大政党达成的协议的基础上，选出了会议下属各委员会的主席，尽管并非所有小党都感到满意。尼泊尔共产党(联合马列)前任总书记马达夫·库马尔·尼帕尔先生同意毛派领导人关于他应接受制宪会议提名并担任下属宪法委员会主席的提议。该委员会的核心职责是就总的宪法草案以及在 2010 年 5 月以前完成该项工作达成一致。

主要党派就在完成和平进程和起草宪法方面开展更大程度的合作进行了讨论，其中包括了尼泊尔共产党(毛主义)——该党在同一个较小的共产党合并

后现已改名为尼泊尔联合共产党(毛主义)，但我仍称其为尼共(毛主义)——和尼泊尔大会党。

尼泊尔大会党停止了对立法机构议会的抵制。此前，总理向议会报告说，针对该党的要求，包括归还财产和终止共产主义青年团的准军事活动，他已作出新的指示来开展其工作。归还财产和终止活动将由议会一委员会进行监察。

政府努力通过谈判来结束在德赖平原活动的武装团体的暴力行为，现已取得成果，那就是与四个此类团体签署了初步协议，确定了谈判条件，与此同时进行了其它的非正式接触。这种接触还在继续。

不过，毛派共产主义青年团与联合马列派的青年力量之间一直存在冲突。其中一场冲突导致青年力量一名成员的大腿被截肢。毛派工会分子对批评毛派做法的媒体使用了暴力或以暴力进行威胁。上周日一名女性记者在德赖平原被一伙迄今身份不明的肇事者血腥杀害，这进一步表明法治薄弱和记者特别是在加德满都以外的记者面临多方面的威胁。

公众对电力供应无以为继的不满正在增加。对很多消费者的电力供应现已减至每日8小时，尽管发生这种情况的主要责任在于前几届政府几十年来的投资不足和疏忽。电力短缺现在同工会行动结合在一起，严重威胁到工厂的运行，进而威胁到就业机会。

最近与联尼特派团及和平进程关系特别重大的一项争议涉及尼泊尔军队的征兵和尼军承认当选政府的权力问题。该问题可能较为严重，我想这需要我解释一下其背景。2006年停火之初达成的行为守则要求双方都不招募新兵。2006年11月在联合国担任谈判秘书处的情况下就《监察军火和军队管理工作协议》进行谈判时，尼泊尔军队声称，还是应当允许它继续填补兵员空缺。政府方面最初对此表示支持，但受到毛派方面的抵制，因而未能达成一致。因此，协议的有关规定，即除非双方相互同意，否则不得征召新兵，应被理解为适用于任何征兵行为，包括补缺。毛派军队首先违反了协议，征召了几千名新兵进入营

地，其中许多还是未成年人。这些人最终或是离开营地，或是被联尼特派团认定不合格，尽管正如秘书长的报告再次强调的那样，早就该让仍在营地的不合格兵员退伍了。

与此同时，2007年中期，毛派向联合监察协调委员会(监察协调委)诉称，尼泊尔军队正在征兵。尼军当时证实，它们正在征兵补缺；遗憾的是，它们一开始并未将此情况告知监察协调委。依靠协商一致开展工作的监察协调委不能解决该问题，就把它提交给了我。我写信给当时的总理，他同时兼任国防部长，阐述了联尼特派团关于这种征兵做法是违反协议的看法，并会见了军队总参谋长向他表明这一看法。国防部长终于作出答复，认为征兵补缺，最高可达签署《全面和平协议》时的95 700名常备兵力，没有违反任何协议。

2008年11月，尼军再次刊登继续征兵的广告。军方称，它们已致函国防部，通知说它们拟征兵补缺，在没有收到任何答复之后开始进行征兵。这次，联尼特派团和毛派军队还是没有得到任何通知，无论是通过监察协调委还是其它渠道。在毛派武装人员的未来问题没有任何进展的情况下，该问题成为营地内部强烈反对的事情。毛派军队的副司令公开宣称，毛派军队也将征兵补缺。我表达了联尼特派团的一贯立场，即双方军队任何征召新兵的做法都是违反协议的。在内阁进行了讨论之后，国防部致函指示尼军暂停征兵，而据称尼军对此的答复是，征兵工作已近完成，暂停是不合适的。身为尼共(毛主义)成员的国防部长批评了总参谋长的公开讲话，并威胁要对他采取行动。其它政治行为者公开支持尼军征兵补缺。国防部长和总参谋长此后会晤讨论了该问题，但不清楚问题是否得到解决。我向总参谋长表达了关切，那就是，尼军在此问题上对担任协议规定的监察员角色的联合国不守诚信。

在需要各种政治角色以及双方军队进行合作，通过特别委员会解决问题的时候，这一争议只是表象，我担心它可能预示着今后会遇到困难。在我进一步讨

论这些困难之前，我要重申，我承认尼泊尔和平进程取得了很大成就，秘书长和我曾多次予以赞赏，安理会也是如此。我在 3 年半前也就是 2005 年 5 月去尼泊尔开设人权问题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时候，武装冲突正进入第 10 个年头，当时毛派分子和安全部队正进行各种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而以国王为首的政府还在削弱人民的民主权利。正是尼泊尔政治和民间社会领导人结束了武装冲突，就举行选举开展了谈判，并通过选举产生了包容各方的制宪会议，以和平方式建立了共和国。

尼泊尔的和平进程建立在毛派和非毛派政党的相互承诺基础上，这些承诺首先载于 2005 年 11 月的 12 点谅解中，最终载于 2006 年的《全面和平协议》和临时宪法中。尼共(毛主义)对民主规范和价值观作出了承诺，包括实行竞争性的多党政体、基本人权、公民自由、新闻自由和法治。1999 年入选议会的政党承诺选出制宪会议，重组国家机构，推行进步性的社会经济变革。

关于打了 10 年仗却都没有被打败的双方军队，毛派战斗员将被“整编和转业”，尼军则将通过一项行动计划实行“民主化”。该计划将确定尼军的适当编制、确定其全民性和包容性，并根据民主和人权的规范和价值观开展训练。各方均同意在政治共识的基础上行事，直至制宪会议制定出新宪法。

尽管和平进程取得了这么多主要成就，但我还是担心，现在存在一种危险，那就是这些基本面临正遭受挑战和削弱。毛派干部采用暴力或以暴力相威胁以及不遵守多元性或法治行动、党的领导层未能针对采用此类行为的人采取坚定的行动，以及无法表明其在长期明确坚持多党民主的党内意识形态方面进行辩论——所有这些都令人怀疑尼共(毛主义)在 12 点谅解中所承诺的战略选择是否真心实意，或该党领导层是否有能力确保全党都遵守这项选择。现在，尼泊尔共产党(毛主义)已成为领导政府的党派，因此，很重要的一点是，它的行为应该连贯一致，应能消除上述疑虑。这个党派领导着该国政府，因而担负着特殊的责

任，必须力求达成所需的政治共识，以便完成和平进程，并起草新宪法。

但是，其他党派也应分担这一责任。它们在竞选期间曾经承诺，在允诺进行社会经济变革并做到包容各方的《临时宪法》框架内，在政府内开展持续合作。在制宪会议的选举中，尼泊尔共产党(毛主义)获得了总票数的大约 30%，尼泊尔大会党和尼泊尔共产党(联合马列)获得的选票分别略超过 20%，这种选票分布可最恰当地解释为确立了一种变革使命，但这需要各党派在各自所获支持的基础上兑现承诺，开展合作。马德西各党派在德赖的出现有力地提醒我们，必须兑现承诺，把所有派别都纳入国家所有方面，这样才能避免持续的不满情绪导致进一步的暴力和族裔分裂——这也许是尼泊尔今后可能面临的巨大威胁。

但是，我认为，眼下最紧迫的是，必须保持原先就军队问题所达成的协议的精神，这样才能成功地克服严峻的冲突后挑战，才能实现并维持稳定的和平。正如秘书长在其报告中所说的，“在订立《全面和平协议》时并没有就军队的未来进行充分谈判，而该协议只限于界定一些进程”(S/2009/1, 第 64 段)。这些进程既涉及负责毛派军队人员的监督、整编和转业的特别委员会，也涉及尼泊尔军队民主化行动计划。

但是，当时参加谈判的各方之间达成的非正式谅解是，整编意味着将大批，但绝不是所有毛派战斗人员编入尼泊尔军队。尼泊尔军队的民主化是协议中一个重要的平行方面，其中包括承诺把人员编入尼泊尔军队。后来与马德西各党派达成的协议中也包含了一些承诺，从而增强了整编的重要意义。只有在两支军队都得到参与谈判各方的尊重情况下，只有两支军队都意识到它们需要作出改变并且服从多党民主治理的情况下，特别委员会才有可能取得某种结果，使和平局面得以稳定。

到目前为止，尼泊尔所有政党中没有任何政党，而且两支军队中也没有任何一支军队真正致力于改变现状，而要改变现状就需要制止有罪不罚现象。我是带着特别遗憾的心情说这番话的，因为我曾经作为

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代表前往尼泊尔访问，但是逾三年半之后，没有任何一名从事过严重侵犯人权行为——无论是在武装冲突期间，还是在武装冲突结束之后从事此种行为——的人受到适当法律惩处。

我曾在 2006 年 5 月负责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公室在尼泊尔发表一份调查报告的工作，该项调查所涉及的是 2003 年和 2004 年在前尼泊尔王家军队设在加德满都的 Mahara jganj 兵营内发生的任意拘留、酷刑和失踪事件。这项调查并没有导致任何行动。秘书长报告第 39 段中提到了人权高专办最近发表的关于 2001 至 2003 年在巴迪亚县发生的失踪事件的调查报告，其中记载了 156 宗失踪案，多数人是在遭到前尼泊尔王家军队逮捕后失踪的，这些失踪案与国家当局有联系。有 14 宗类似案件被认定为尼共(毛主义)所为。报告中还记载了尼泊尔王家军队的 Chisapani 兵营发生的有计划使用酷刑的做法。我敦促安理会成员去读一读那些令人不寒而栗的细节内容。

各方最初于 2006 年 5 月作出了调查失踪案的承诺。这一承诺在后来的协议中一再得到重申，但是直到现在，立法议会才即将开始审议一项立法议案，其中将规定设立一个调查失踪案件的委员会。但是，目前仍不清楚的是，届时将任命的该委员会成员是否会表明此次确实是要郑重其事地揭露真相，并将那些肇事者绳之以法，这是因为到目前为止，尤其是尼泊尔军队作出的回应一直是抵赖和阻挠。目前正在作出努力，为冲突的受害者提供赔偿，但是那些过去曾在毛派人员手中遭受苦难的受害者以及曾在安全部队手中受害的人，现在仍处于不幸境地。光靠抵赖或给予赔偿是无法治愈尼泊尔冲突所造成的创伤的，所需要的是有效兑现所作的承诺，查明真相并伸张正义。

自冲突结束以来发生的犯罪行为继续普遍不受惩罚，与此同时，尼泊尔共产党(毛主义)和其他政党则急于保护自己的支持者免于惩处，而不是支持公正地实行法治。即便是在肇事者已众所周知的情况下，他们也没有被绳之以法，例如制宪会议选举前两天发生的当县共产主义青年团成员遭到杀害事件以及秘

书长报告第 44 段着重述及的一名商人在毛派营地遇害的事件。

尼泊尔和平进程的巨大优势在于尼泊尔各方能够开展对话，弥合彼此之间的分歧。这一对话产生了 12 点谅解，导致出现了人民运动，并使武装冲突得以结束；这一对话还产生了和平协议和《临时宪法》，并为制宪议会选举铺平了道路；它还使七党联盟框架得以持续，并且最终克服了重大分歧和拖延。

最近，“普拉昌达”总理公开说，有必要确立新的 12 点谅解。这是一个应该由各政党来考虑的问题，但我本人认为，的确有必要在各政党之间重建合作基础，以便成功完成和平进程并草拟宪法。其中有些政党是在最初的七党联盟成立之后组建的。我们绝不能让相互排斥的政治现象造成这些至关重要的国家要务受阻。

然而，和平进程的薄弱之处在于有关方面未能兑现承诺。在我看来，现在不仅需要建立新的谅解与合作基础，而且还需要建立一个使之得到落实的持续机制。过去达成的协议曾经规定设立一个负责监察所有谅解和协议是否得到落实的高级别联合监察委员会、一个高级别和平委员会以及一个负责监察前临时政府与马德西联合民主阵线之间协议落实情况的高级别监察委员会。所有这些委员会都未能设立。由联尼特派团主持设立的联合监察协调委员会仍然是唯一的执行机制，它定期举行会议，以履行其涉及武器和武装人员管理的有限任务授权。我在离任之际要向各方提出的强烈忠告是，无论是达成新的谅解，还是对以前已达成的谅解再度作出承诺，它们现在都必须建立这样一个全面的执行机制。

如果说我有什么遗憾的话，那就是，当事方在 2007 年年底没有接受我们的提议，没有让联合国提供帮助，为和平进程各项承诺的履行提供更广泛的支持，而不仅仅只是在武器监察方面提供帮助。例如，联合国本可以在公正地监测和落实归还财产方面提供帮助，这个问题一直是政治合作的一个障碍。这丝毫无损和平进程始终是一个尼泊尔进程这一事实，而

且也不会损害到国家主权。有关各方没有充分利用联合国能够提供的帮助，尽管它们已认识到，联尼特派团的人员驻留所产生的作用大大超出了其在选举和武器监察方面的具体职能范围。

我将要离开尼泊尔了，虽然心中有一些忧虑，但却没有什么遗憾。我很荣幸能够主持联合国的工作，支持满足尼泊尔人民的两项基本要求：尊重人权及实现持久和平。曾经有过两个最激动人心的时刻，尼泊尔人民把未来掌握到了自己的手中：2006年4月的19天人民运动，2008年4月的制宪会议选举。尼泊尔人民对和平、对变革以及对参与国事的要求在过去和现在都是明确无疑的。我希望他们的政治领导人不会让他们失望。我也希望国际社会能够理解，尼泊尔远未实现长期的稳定，而且尽管有许多事情需要它去做，但是它会继续关心亚洲地区最贫穷的2700万人，他们应该有一个更好的未来。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感谢马丁先生所作的通报。

我现在请尼泊尔代表发言。

阿查里亚先生(尼泊尔)(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谨祝贺你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我也要感谢你使我再次有机会来到安理会，参加关于我国请求联合国继续为尼泊尔和平进程提供支助的讨论。

我谨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马丁先生全面介绍自安理会上次讨论这个问题以来在尼泊尔和平进程方面取得的进展。

我谨代表尼泊尔政府感谢秘书长本人给予尼泊尔和平进程的支持，也感谢他向安理会提交的最新报告(S/2009/1)，其中建议根据我国的请求把联合国尼泊尔特派团(联尼特派团)的任务限期再延长6个月。

正如马丁先生刚才在其情况通报中所解释的那样，在提交这份报告后，尼泊尔出现了重要的政治进展，对和平进程的成功具有深远影响。制宪会议选出其各个委员会，并授权各委员会主席主要在各主要政党共识的基础上开始起草新宪法的工作。在1月7日

对制宪会议发表的讲话中，普什巴·卡玛尔·达哈尔·“普拉昌达”总理阁下对开展和平进程，包括有关归还财产的问题作出了若干重要承诺，并承诺继续通过各主要政党间的协商一致来作出有关和平进程所有重大决定的做法。尼泊尔政府还开始与塔雷各武装团伙进行有益的接触，而且事实上已经与其中几个武装团伙签署了谈判框架协议。

我们理解秘书长和安理会一些成员对和平进程某些方面出现拖延感到关切，特别是有关营地中尼泊尔共产党(毛主义)武装人员的整编和转业问题。

尽管这一进程已持续了一段时间，但重要的是应注意到，通过尼泊尔联合政府内外各政党之间的协商一致和互谅互让，已经商定组建一个特别委员会来监督营地中毛派武装人员的整编和转业进程。在总理的领导下，这个特别委员会目前已组建起来，包括所有主要政党的代表。该特别委员会在今天早些时候举行的第一次会议中修订了职权范围，并决定拟定一个在今后六个月内完成进程的工作计划。

考虑营地中剩余尼泊尔共产党(毛主义)武装人员整编和转业方面的剩余人员，我们请求把联合国尼泊尔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6个月。我们高度赞赏安理会支持把联尼特派团的任务规定延长到2009年7月23日。

我们打算到那时结束对联合国监察工作的要求。事实上，我们预期一旦我们开始执行将在特别委员会作出的关于整编和转业进程的政治决定，这些对监察工作的要求将显著减少。我们没有考虑在结束对联合国监察工作要求之前的任何临时或其他监察安排，因为这只会导致整编进程进一步拖延。不过，尼泊尔政府致力于采取必要措施来协助联尼特派团的退出战略，以便在今后六个月内使和平进程合理结束，特别是目前的监察安排。

在这方面，我们不反对秘书长关于进一步缩减联尼特派团的编制和把特派团团长的级别从特别代表降为代表的建议。

我谨代表尼泊尔政府和人民，借此机会正式表明，我们真诚赞赏并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伊恩·马丁先生根据尼泊尔的请求，在协助推动和平进程的过程中，出色地履行安全理事会的授权。我也要感谢联尼特派团中他所领导的具有献身精神的团队为尼泊尔所做的工作。

尽管存在各种挑战，而马丁先生刚才提到了其中一些挑战，但尼泊尔的和平进程自 2006 年启动以来已取得了长足进步，并且树立了若干重要的里程碑，如制宪会议选举和宣布尼泊尔成为一个联邦制民主共和国。由于我们迄今所做的工作，我们相信，我们将成功地合理结束这一进程，通过对话和互谅互让解决所有遗留问题。尽管尼泊尔的和平进程有它自己的特点和速度，但它终将取得成功，马丁先生和安理会的支持将不会付诸东流。

最后，我要感谢为尼泊尔和平进程继续提供支持的各成员国。

魏斯勒德先生 (哥斯达黎加) (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我谨代表哥斯达黎加代表团并以我个人的名义，在美国大使哈利勒扎德即将离任之际向他热忱地道别。安理会主席里佩尔大使强调了哈利勒扎德大使个人特质和在安理会工作的主要方面，我们赞同这些非常恰当的评价。我们希望向哈利勒扎德大使致以敬意。

我们感谢秘书长提交的 2009 年 1 月 2 日的报告 (S/2009/1)，它为我们提供了有关尼泊尔局势的最新情况。我们也要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伊恩·马丁先生今天上午的情况通报，并感谢他这几年来在尼泊尔所做的杰出工作。我们祝愿他今后的工作一切顺利。

同样，我们感谢尼泊尔政府常驻代表今天上午向安理会提供的有关最近事态发展的信息。

尼泊尔是一个表明一个多年来历经流血武装冲突的社会民主化和和解的成功范例。这一成功首先归功于尼泊尔人民，不过，鉴于联合国对这一进程所做的贡献，联合国也可以对这些成就感到满意。然而，

与一切社会变革进程一样，在最初的议会和制宪选举之后，尼泊尔的转变，特别是它的和解仍然不完善、岌岌可危和脆弱不堪，这是我们过去指出过的。我们当时说过，从君主制过渡到共和国凸显出分歧和矛盾，这些分歧和矛盾直到不久以前还为内战所掩盖。令人遗憾的是，已经出现了相当程度的分歧和矛盾。

我们对若干具体问题感到关切。首先，我们仍然没有看到未成年人和不符合参军资格的前毛派游击队员被遣散，根据秘书长在他上次与尼泊尔政府的会议上提出的请求，这一进程应当立即开始。我们必须强调这一事实，遣散这些未成年人不应取决于组建特别委员会。对哥斯达黎加来说，儿童兵问题是在这一情况和其它所有情况中的重要关切。

今天上午，我们听到特别委员会终于成立并举行了首次会议的好消息。我们希望，这些进展将开辟走向解决其它未决问题的道路，如归还财产——根据所签署的各项协议，这一工作已经超过最后期限——隶属于毛派青年成员的准军事团体、使在 2006 年 5 月时未成年的战斗人员复员以及新的攫取土地问题。

哥斯达黎加还对过渡时期司法问题感到关切，特别是有关内战中失踪人员的问题。没有正义就不会有和平。我们注意到特别代表在今天上午的通报中作为重要因素之一特别强调这一点，他提到了对继续存在有罪不罚现象的关切。此外，根据秘书长的报告，尼泊尔内阁于 10 月 27 日决定撤回在地区一级向法院或地区行政办公室提出的 349 个案件，因为它认为这些案件是政治性的，我们对此感到不解。

尼泊尔各派政治力量必须为消除其构成障碍的分歧作出最大努力，以便联尼特派团能够取得进展，完成其重要任务。国际社会面临巨大和严峻的挑战，安理会必须就何时、何地以及如何进行干预确定先后顺序。因此，我们赞成根据秘书长的请求进一步延长联尼特派团的任务期限。然而，与此同时，我们希望尼泊尔的政治和社会力量，特别是政府，将明确注意到国际社会希望迅速完成这个进程。

总之，哥斯达黎加赞赏尼泊尔取得的重大进展，为此向该国人民和各派政治和社会力量表示祝贺。我们也赞赏政府作出的重大努力。我们今天高兴地获悉，已经取得了使特别委员会得以成立并开始工作的进展。

然而，在此同时，我们希望鼓励所有阶层在商定的期限之前，更加严格地遵守它们对其社会和国际社会作出的基本承诺。我谨强调，这不仅特别适用于前战斗人员复员，尤其是未成年者，而且也适用于新宪

法的起草、过渡时期司法、以及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本问题，包括一般土地拥有权和财产权以及加强国家体制两个方面，以便能够向人民提供基本服务。毫无疑问，当各派政治力量之间作出更大承诺并表现出更大信任，就能更好地应对这些挑战。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的名单上没有其他发言者了。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现在请安理会成员进行非正式磋商，继续讨论本议题。

上午 11 时 55 分散会。